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第 3—10 页
三、附件·····	第 11—14 页
(一) 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11 页
(二) 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12 页
(三) 本所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	第 13-14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3〕3-371号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赛生物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凯赛生物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凯赛生物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凯赛生物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凯赛生物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



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凯赛生物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凯赛生物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八月七日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39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1,668,198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3.45元，共计募集资金5,560,621,023.1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78,031,051.16元（其中，不含税承销费为人民币262,293,444.49元，该部分属于发行费用，税款为人民币15,737,606.67元，该部分不属于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为5,282,589,971.94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7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法定信息披露、前期预付的承销及保荐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8,333,763.01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279,993,815.6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68号）。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3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06761410502	1,711,020,000.00		2022年12月22日销户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06761410303	780,000,000.00	548,719,766.88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06761410806	581,083,815.60	9,543,525.70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3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351904499910705			资金余额从账户121906761410502中转入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70010122002897979	207,890,000.00		2022年12月16日销户
中信银行上海浦电路支行	8110201014101220454	2,000,000,000.00		2022年12月16日销户
中国银行乌苏市支行	107089861989		703,497.58	资金余额从账户121906761410303中转入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351904499810833			资金余额从账户121906761410502中转入
兴业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216210100100317597		30,913,396.29	资金余额从账户70010122002897979中转入
合计		5,279,993,815.60	589,880,186.45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一) 变更项目：由凯赛（金乡）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乡凯赛）“4万吨/年生物法癸二酸项目”变更为凯赛（太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原生物技术）“4万吨/年生物法癸二酸项目”及凯赛（太原）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原生物材料）“年产50万吨生物基戊二胺及90万吨生物基聚酰胺项目”。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20,977.00万元，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2.91%。

变更原因：

1. “4万吨/年生物法癸二酸项目”原实施主体金乡凯赛的基础设施供应主要依赖外部，成本相对较高，而新实施主体所在的山西合成生物产业生态园区投资规模较大，可低成本覆盖项目的各项基础设施需求，因此公司变更了“4万吨/年生物法癸二酸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地点；作为前述产业园建设的一部分，变更后的癸二酸项目系公司参与构建合成生物新材



料全产业链项目的重要举措之一，在适度扩充生物法长链二元酸、生物基戊二胺和生物基聚酰胺等核心产品产能的同时，便于公司集中统筹管理，有利于与下游产业链紧密合作，产生规模效应，使公司在产业链中占据更有利的竞争地位。就该次变更，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 “4 万吨/年生物法癸二酸项目”的新实施主体太原生物技术系金乡凯赛（持股比例 50.125%）和山西转型工业园区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9.875%）的合资公司。根据公司在新实施主体中的出资义务及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公司相应调减了“4 万吨/年生物法癸二酸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规模，所调减的 120,977.00 万元变更为用于“年产 50 万吨生物基戊二胺及 90 万吨生物基聚酰胺项目”的建设。

就该次变更，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变更项目：“生物基聚酰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实施地点由“山东省金乡县济宁新材料产业园区金乡凯赛生物材料有限公司预留空地自建房产”变更为“上海市闵行区临港浦江国际科技城购置房产”，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金乡凯赛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凯赛（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科技），投资总额由 20,789.00 万元变更为 44,192.00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保持 20,789.00 万元不变，不足部分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变更原因：公司考虑长期发展的要求，解决项目实施需求，强化公司竞争优势，提升协同效应，强化人才引进力度，决定将原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山东省金乡县济宁新材料产业园区金乡凯赛生物材料有限公司预留空地自建房产”变更为“上海市闵行区临港浦江国际科技城购置房产”。上海作为中国东部沿海地区经济最发达的核心地区，更便于吸引高端人才和进行科研交流；且公司已在上海设立主要的研发实验室，生物基聚酰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变更至此，能够更好进行人才、技术、设备等各项资源整合。同时，将设立在上海的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科技变更作为该项目实施主体，以符合实际实施管理需要。公司拟购买的用于实施“生物基聚酰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的房产充分考虑到公司未来发展的预留空间且地价高于原实施地点，故项目增加投资总额至 44,192.00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保持 20,789.00 万元不变，不足部分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就该次变更，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0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差异原因：

(一) 4万吨/年生物法癸二酸建设项目：原因系使用了募集资金的利息收入；

(二) 生物基聚酰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实际投资总额小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结余资金原因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 凯赛（乌苏）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长链二元酸和 2 万吨长链聚酰胺项目：原因系项目暂未完工；

(四) 年产 50 万吨生物基戊二胺及 90 万吨生物基聚酰胺项目：原因系项目暂未完工。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生物基聚酰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因不涉及具体的工业化产品，不产生直接财务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项目的建设，公司将显著增强技术研发与应用的实力，加快先进技术成果的产业化，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从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

2. 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从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不适用。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用于认购其他公司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 15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均未实际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或投资相关产品。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七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1]：527,999.3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84,993.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120,977.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22.91%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0 年：236,233.11 2021 年：44,561.32 2022 年：151,115.48 2023 年 6 月 30 日：53,083.7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4 万吨/年生物法癸二酸项目	4 万吨/年生物法癸二酸项目	171,102.00	50,125.00	50,921.18	171,102.00	50,125.00	50,921.18	796.18[注 2]	2022 年 9 月
2		年产 50 万吨生物基戊二胺及 90 万吨生物基聚酰胺项目			120,977.00	127,296.65		120,977.00	127,296.65	6,319.65[注 3]
3	生物基聚酰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生物基聚酰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789.00	20,789.00	18,730.85	20,789.00	20,789.00	18,730.85	-2,058.15[注 5]	2023 年 6 月[注 6]
4	凯赛（乌苏）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长链二元酸和 2 万吨长链聚酰胺项目	凯赛（乌苏）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长链二元酸和 2 万吨长链聚酰胺项目	78,000.00	78,000.00	27,178.00	78,000.00	78,000.00	27,178.00	-50,822.00	2023 年 12 月



5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6	超募资金	超募资金		58,108.38	60,866.95		58,108.38	60,866.95	不适用	
	其中：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其中：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1,400.00 [注7]	51,400.00		51,400.00	51,400.00	不适用	
	股份回购	股份回购			9,466.95			9,466.95	不适用	
合 计			469,891.00	527,999.38	484,993.63	469,891.00	527,999.38	484,993.63		

[注1]公司计划募集资金469,891.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556,062.1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8,062.72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27,999.38万元，超募资金总额为58,108.38万元

[注2]公司“4万吨/年生物法癸二酸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大于100%系使用了募集资金的利息收入

[注3]公司“年产50万吨生物基戊二胺及90万吨生物基聚酰胺项目”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大于100%系使用了募集资金的利息收入

[注4]公司“年产50万吨生物基戊二胺及90万吨生物基聚酰胺项目”延期原因系。受项目所在地园区的基础设施配套规划变动影响，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长。公司为严格把控项目整体质量，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经审慎评估和综合考量，在不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的前提下，决定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调整

[注5]公司“生物基聚酰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存在结余资金的原因系：

1、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循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结合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追求合理、节约、有效的资金使用原则，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合理地降低项目投资成本和费用，故形成资金结余；

2、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根据合同约定，募投项目存在尚待支付尾款、质保金等款项。上述应付尾款及其它后续支出将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注6]“生物基聚酰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截至2023年6月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3年7月13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完成了该项目的结项审批

[注7]根据公司2020年10月10日披露的《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2021年12月17日披露的《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2023年1月10日披露的《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公司累计使用51,4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6 月 30 日		
1	4 万吨/年生物法癸二酸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1]
2	生物基聚酰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2]
3	凯赛（乌苏）生物技术 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长 链二元酸和 2 万吨长链 聚酰胺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3]
4	年产 50 万吨生物基戊二 胺及 90 万吨生物基聚酰 胺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4]
5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5]

[注 1] “4 万吨/年生物法癸二酸项目”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未满一年且项目尚处于运营初期阶段，故暂未核算效益实现情况

[注 2] “生物基聚酰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因不涉及具体的工业化产品，不产生直接财务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项目的建设，公司将显著增强技术研发与应用的实力，加快先进技术成果的产业化，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从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

[注 3] “凯赛（乌苏）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长链二元酸和 2 万吨长链聚酰胺项目” 未达到可使用状态，无法计算其效益

[注 4] “年产 50 万吨生物基戊二胺及 90 万吨生物基聚酰胺项目” 未达到可使用状态，无法计算其效益

[注 5] 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从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531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3年3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原件与复印件一致），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SCJDGL

SCJDGL

SCJDGL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JDGL

SCJDGL

(副本)

SCJDGL

SCJD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亿捌仟壹佰伍拾伍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市场监督管理

仅为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达或披露。

登记机关



2023年02月2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姓名 邓华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06-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122419840613003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仅为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邓华明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邓华明
330000010108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邓华明 330000010108

证书编号: 3300000101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01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曾祥胜
33000001134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有效一年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年/月/日
Year/Month/Day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011341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 03 27

日/月/年
Day/Month/Yea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曾祥胜 330000011341

本证书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月/日
Year/Month/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月/日
Year/Month/Day

仅为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曾祥胜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未经本人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姓名
Full name

曾祥胜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06-1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70984199306132010

